

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备忘录》及补充条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 年 11 月，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长影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长影集团”）、控股股东四川恒康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恒康”）签署《备忘录》及《〈备忘录〉之补充条款》，拟以持有的广西南宁三山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维西凯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龙能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85%股权及苏州宇量电池有限公司 80%股权等资产与长影集团持有的部分拥有土地产权的子公司股权进行置换，四川恒康未来以其持有的公司不超过 6%的股权向长影集团购买公司置出的资产。

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 2015 年 11 月 12 日、11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目前，交易对方正在履行相关审批流程，尚未取得正式的批复文件，交易双方亦未就具体的合作模式、未来规划形成方案。鉴于此，考虑到目前市场环境的变化，结合公司现状及实际情况，经审慎分析论证，并与交易各方友好协商，决定终止该《备忘录》及《〈备忘录〉之补充条款》下所有事项。

特此公告。

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7 月 27 日